據霸姬盤、盉銘補説“某”字的形體來源

（首發）

甘木

山西翼城大河口西周墓地所出霸姬盉（《銘圖》14795）、霸姬盤（《銘三》1220）銘文中有一字作如下數形：

A：霸姬盉 B：霸姬盤 C：霸姬盤

其辭例爲：

余A弗稱公命，余自誣，則鞭身，笰傳出。[[1]](#endnote-1)

余B弗嬗稱公命，用效霸姬，余唯自誣，鞭五百，罰五百鋝。[[2]](#endnote-2)

汝C弗稱公命，用效霸姬，余唯自誣，則鞭身，傳出。

先刊布的盉銘問世之初，學界一般將銘中的A形釋爲“某”，並就此對該字在銘中的含義給出了諸多解釋。其中，沈培曾撰文將此字與西周金文中其他“某”字的相關文例作了通盤解釋，提出“某”和“毋”是同一個否定副詞、其功能是“對情理上存在的可能性進行否定”，“某弗”是表達肯定意義的“雙重否定”。[[3]](#endnote-3)這一釋讀意見置於辭例中看非常通順，且能與西周金文中相近的文例互相參證，在之後成爲了學界的主流意見。

但同時，仍有不少學者指出A形下方並不从“木”、其形與“某”的通常寫法不同，[[4]](#endnote-4)甚而進一步質疑此字釋“某”的可靠性。[[5]](#endnote-5)尤其在盤銘公布之後，其中對應盉銘A字的B、C兩形與“某”的差别更加顯著，質疑“某”字之釋的聲音也越來越多，前後有釋“求”讀“苟”、釋“噉”讀“敢”、釋“求”而讀如字等幾種新釋讀意見。[[6]](#endnote-6)

《説文》：“某，酸果也。从木从甘。闕。”古文字中舊所釋出的、確定的“某”字都是从甘（或口）、从木的，與《説文》所説構形一致，而上引A、B、C三形則顯然是與之不合的。否定A、B、C三形釋“某”的學者都明確基於下方从“木”與否來進行判别，但有没有可能作一個思路上的調轉——“某”字本不是从“木”表意的呢？

實際上，沈培先生早已指出“某”字最可能的來源。他在討論金文“某”字用法文章的脚注中提出，“‘某’的字形可能就是從‘無’的字形里截取出來的”。[[7]](#endnote-7)從沈先生當時尚未得見的霸姬盤銘看，這一解釋是最爲合理的。試看下列商、西周金文中的幾類“無”字：

一式：無夒卣（《銘圖》13203）燕侯舞鍚泡（“舞”字，《銘圖》18486）

二式：亞無𠷎甗（《銘圖》3285）簋（《銘圖》5379）

三式：疐鼎（《銘圖》2354）大盂鼎（《銘圖》2514）

“無”本象人執舞具舞蹈之形，與“舞”一字分化。[[8]](#endnote-8)我們看上列第三式“無”字，其兩邊本象舞具之形已經各寫作从口、木，和宋叔鼎（《銘續》218）作“”形的“某”字相同，再在口形中加入飾筆（眾所周知這是常見的變化），就與西周金文最常見的从甘、木的“某”形一致了。而一式“無”字中的“”與霸姬盉銘“”、二式“無”字中的“”與霸姬盤銘“”也是可以一一對應的。唯霸姬盤中的“”形比較特殊，該字原照及器物綫圖上的摹本作：[[9]](#endnote-9)



左下似有筆畫，疑其原形也與同器的“”形相同，只是鑄字不善導致字形走樣。但即若其下方確係拓片所顯示之形，那也只是在“”形基礎上省去了舞具中的一重垂筆，可參甲骨文中作“”“”形的“無”字。[[10]](#endnote-10)

需要説明的是，霸姬盤、盉銘文中讀作“誣”的“無”字作：

霸姬盉 霸姬盤 霸姬盤

其所从舞具形與銘中的“某”字筆畫不盡相同。這是因爲當時“某”已經從“無”中截取出來成爲一個獨立的字，故而筆畫不必與同見的“無”字平行。但因產生未久，其形體仍不固定，應是到較晚時下方才統一爲从“木”。

“某”古音在明母之部，“無”古音在明母魚部，兩者韻部有些差異。我們認爲這是實詞虛化伴隨的語音弱化所導致的。將“某”與“無”聯繫起來，兩者在否定語義上的親緣性是一個重要依據。據沈培的看法，在西周金文中作否定副詞的“某”和“毋”是同一個詞。沈先生是根據“某”與“毋”用法相似、語音相近得出他的結論的，但應該指出，金文中用法相近的否定詞可能有不同的演變源流。試對比以下兩組辭例：

自今往，弜其有達汝于乃巧。（叔尊，《銘圖》11818）

有汝多兄，毋有達汝。（𢉅父鼎，《銘圖》2245）

繼自今，弜有不汝型。（叔卣，《銘圖》13327）

歷自今，出入敷命于外，厥非先告父𢉩，父𢉩舍命，毋有敢憃敷命于外。（毛公鼎，《銘圖》2518）

其中“弜”與“毋”的用法是非常相似的，其功能都是“對情理上存在的可能性進行否定”。但“弜”在更早時用法接近“勿”，[[11]](#endnote-11)西周金文中如此使用應是否定語氣進一步弱化的結果。儘管“無”和“某”在西周金文中的用法有顯著的不同（沈培已經詳細論證西周金文中“無/亡”是没有副詞用法的），但由“某”與“無”的分化關係看，存在如下一種可能，也即用如“毋”的“某”實是從否定性動詞“無”虛詞化的產物。這一過程中，“無”的魚部讀音隨之弱化讀入之部。[[12]](#endnote-12)而當時的人在意識到副詞“某”與動詞“無”是相關但不同的兩個詞後，也就很自然地使用從“無”中截取出的“某”形來記錄這個之部讀音的副詞。

諫簋（《銘圖》5336）銘文：“汝某不有聞，毋敢不善。”這是否定副詞“某”“毋”同銘出現的例子。若説“某”“毋”同詞，則這種例子只能用“避複”——早期金文中很罕見的現象——來解釋。但如果 “某”“毋”有不同的來源、本不是一個詞，那麼情況會自然很多。“某”表否定副詞的用法在西周晚期以後就不再見到，典籍中也没有痕跡，大約它最終併入了與之音義並近的“毋”了。

董珊曾釋出燕系文字中作“”形的“無”字，指出此形係由完整的“無”字截取而來，與上文所論“某”自完整的“無”形截取分化而來的情形是類似的。[[13]](#endnote-13)

沈培先生撰文時，霸姬盤銘尚未刊布，學界對“某”字釋讀之懷疑蓋寡，故而沈文亦未作深論，致其説不顯。近見又有學者自字形角度質疑霸姬盤、盉的“某”字，甚感此問題猶有申説的必要，遂冒昧爲沈先生鼓吹。短札匆匆草就，其中謬誤闕漏更當不少，深望通人君子見恕。

2024年10月12日寫

1. “傳出”一般解釋爲“以傳車出”。按與此類似的講法有散氏盤（《銘圖》14542）“傳棄出”、霸姬盉、盤銘“出棄”。頗疑“傳”當讀爲“斷”，《書·盤庚中》：“乃祖乃父乃斷棄汝。”清華十《四告》簡33有“傳不胥王身、以光保之德，若農夫之秉򸩈畝不終，其好遨”，“傳”似亦用爲表示“捨棄”“背棄”的“斷”。“笰”的釋讀不好落實，或可讀“蔽”，取“屏”“障”義。 [↑](#endnote-ref-1)
2. “嬗”字從裘錫圭《大河口西周墓地2002號墓出土盤盉銘文解釋》（《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》第8輯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9年，頁134—146）釋讀；“效”字從陳斯鵬《釋西周金文中的“虐”字》（《出土文獻》2024年第3期）釋讀。 [↑](#endnote-ref-2)
3. 沈培：《試論西周金文否定詞“某”的性質》，《歷史語言學研究》第七輯，商務印書館，2014年。 [↑](#endnote-ref-3)
4. 參見白軍鵬：《翼城大河口墓地M2002所出鳥形盉銘文解釋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中心網站，2011年5月4日；李學勤：《試釋翼城大河口鳥形盉銘文》，《文博》2011年第4期。 [↑](#endnote-ref-4)
5. 鞠焕文：《气盉“某”字獻疑》，《漢字漢語研究》2018年第3期。 [↑](#endnote-ref-5)
6. 參鞠焕文：《气盉“某”字獻疑》；裘錫圭：《大河口西周墓地2002號墓出土盤盉銘文解釋》；馬超、陳彩銀：《霸姬盤、盉銘文“求”字補説》，《中國文字研究》第39輯，華東師范大學出版社，2024年，第19—25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6)
7. 沈培：《試論西周金文否定詞“某”的性質》。 [↑](#endnote-ref-7)
8. 黃德寬主編：《古文字譜系疏證》，商務印書館，2007年，第1700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8)
9. 山西省考古研究院等：《霸金集萃：山西翼城大河口西周墓地出土青銅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21年，第470、473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9)
10. 劉釗主編：《新甲骨文編》，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14年，第351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10)
11. 裘錫圭：《釋“勿”“發”》，《裘錫圭學術文集·甲骨文卷》，第140—154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11)
12. 大西克也（《論“毋”、“無”》，《古漢語研究》1989年第4期）、趙彤（《説“無”與“毋”及相關的古音問題》，“上古音與古文字研究的整合”國際研討會，香港浸會大學、澳門大學，2017年）都傾向於否定詞“毋”來源於“無”（經過了詞義上的語法化及語音上的元音央化），蔡一峰（《説郭店簡〈語叢三〉“四亡”與複姓“毋丘”》，陳斯鵬主編:《漢語字詞關係研究（二）》，中西書局，2021年，第233—239頁）則指出從現有材料看裘錫圭認爲“毋”“勿”同源的説法更爲可信。按蔡説較勝，但大西、趙兩家所論否定性動詞“無”衍生出否定副詞的理路是可行的。本文即認爲早期漢語中確實發生過這樣的變化，只不過其結果是副詞“某”而非“毋”。 [↑](#endnote-ref-12)
13. 董珊：《釋燕系文字中的“無”字》，吉林大學古文字研究室編：《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》，1996年，第208—212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13)